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纯科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蒋渊女士回避表决，2 名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7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系为经营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授信，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渊女士作为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 2017 年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2017 年 2 月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等值 410 万美元的融资额度。

2017 年 3 月向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2017 年 3 月向中国光大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融资额度。

以上关联交易分别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蒋渊女士，1975 年生，中国国籍，EMBA，无境外居留权；2000 年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76003200 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保证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根据需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 元（大写：伍亿元），此金额为各商业银行授予公司贷款总的最高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贷款金额，贷款利率依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及市场行情而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渊女士将作为担保人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项担保不涉及定价政策。

三、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渊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未提供反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信用等级和融资能力，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要求。

兴业证券对至纯科技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匡志伟

匡志伟

王江南

王江南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